

石河子大学外国语学院 2027 年推免招生 综合考核实施细则

全国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招生是服务支撑教育强国建设，加强高层次拔尖创新专门人才选拔培养的重要途径，是研究生招生“分类选拔、综合评价、多元录取”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进一步做好外国语学院 2027 年推免招生录取工作，按照教育部、自治区和学校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推免招生综合考核实施细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服务战略、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严格执行政策，严守工作纪律，规范录取行为，确保公平公正，切实以提高选拔质量为核心，始终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任务，以精准服务国家战略、有力支撑教育强国建设为导向，着力选拔培养拔尖创新人才。

二、组织领导

成立由主要院领导任组长的学院推免招生综合考核工作小组，小组成员中应包括主管纪检工作的院领导。

综合考核小组负责制定学院推免招生综合考核实施细则，确定专家名单、考核方式和内容，审核考核记录和考核结果。加强对学院材料审核、面试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等各项工作的组织、管理及监督。明确工作流程、工

作小组成员组成和工作职责（含特殊情况处理与舆情应对）。确保学院综合考核工作中材料审核场所、面试考核场所安全顺利使用。统筹做好学院推免招生综合考核工作。按照具体时间要求，及时上报相关材料。小组成员实行回避制度。

三、推免招生专业及计划

（一）推免招生专业

专业/领域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140700	区域国别学（全日制）	①区域国别学理论方法
		②中亚—俄罗斯综合研究
		③中亚—俄罗斯专题研究
045108	学科教学（英语）（全日制）	
055100	翻译（全日制）	

（二）推免招生计划

石河子大学外国语学院招收推免生攻读硕士研究生（含专项计划）的数量不超过我院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50%。

四、报考条件

- （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诚实守信。
- （二）获得推免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 （三）研究兴趣浓厚，具备较强创新意识、创新能力、专业能力。
- （四）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标准。

五、申请程序

（一）推免生报名

1. 申请者范围：获得本科学校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的 2027 年应届本科毕业生。

2. 报名方式：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系统进行注册报名。

3. 每人只能选择填报我院一个志愿（学院—专业—研究方向，有多个研究方向的必须选择研究方向），多次填报者将以系统最后一次提交的志愿为准。

（二）提交申请材料

1. 申请材料及要求

①获得推荐资格的相关证明，生成 PDF 格式的电子文件，命名为：“1.姓名-获得推荐资格证明材料”；

②《石河子大学推免招生申请登记表》，生成 PDF 格式的电子文件，命名为：“2.石河子大学推免招生申请登记表”；

③本人身份证、学生证复印件，生成 PDF 格式的电子文件，命名为：“3.身份证、学生证”；

④加盖学院、教务部门公章的本科正式成绩单及成绩单扫描件（命名方式：4.证件号码_姓名）；

⑤本人签名的诚信承诺书，生成 PDF 格式的电子文件，命名为：“5.承诺书”；

⑥学科竞赛获奖：包括各类学科竞赛获奖证书，建议优先提交与报考专业相关的竞赛材料。须注明获奖级别（国家级/省部级/校级）及获奖等级。生成 PDF 格式的电子文件，命名为：“6.学科竞赛获奖”。如无相关材料，可不提交此项。

⑦学术科研成果：包括已发表的学术论文（须注明期刊名称及作者排序）、国家发明专利、主持或参与的科研项目（须注明本人贡献及项目级别）等。分类生成 PDF 格式的电子文件，命名为：“7.学术科研成果”。如无相关材料，可不提交此项。

⑧其他证明或申请材料。如无相关材料，可不提交此项。

上述材料请按分类独立命名，各项目内如有多份材料，请合并为一个 PDF 文件，按上述命名规则标注。

电子版材料请放在一个文件夹中并生成压缩包，命名为“报考专业（研究方向）-姓名-联系电话”（示例：区域国别学（区域国别学理论方法）-张三-XXX）。

2.材料提交截止时间及提交方式

外国语学院接收推免生工作分批次进行。第一批次以本通知公布的申请与考核程序为准（见下表）。后续批次于第一批次录取工作结束后启动，具体情况另行发布通知。

截止时间	提交方式	备注
2026 年 9 月 22 日 中午 12:00	外校学生可先线上提交材料至 1640328559@qq.com，并同步邮寄纸质版材料至石河子大学中区外国语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以线上提交时间为准）。	未按时提交材料者 不予受理。 如有疑问请及时联系： 0993-2058337
	本校学生请线下提交材料（纸质版+电子版）至石河子大学外国语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222 室）。	

六、综合考核方式及要求

根据各专业研究生培养目标，遵循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规律，对报考我院的推免生组织综合考核，综合考核包括材料审核、面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无笔试环节。学院将严格推免相关工作人员的选聘、培训和管理，强化政治意识、法律意识、保密意识和责任意识，提高业务能力，确保责任落实到岗到人。

选拔具有多学科知识背景和突出科研潜质的优秀本科生，进行研究生阶段的跨学科联合培养，推进学科融合，提高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质量，鼓励优秀本科生跨学科推免。为保证学科交叉培养质量，根据本科生的专业背景和数理基础，经济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管理学类学生可以推免到其他所有学科门类或专业学位类别，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艺术学原则上在这些学科门类或相关专业学位类别内推免。

（一）材料审核

学院（学科专业）成立由不少于3人，政治过硬、品行优良、业务熟悉、责任心强且具有相关学科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或研究生导师组成的材料审核专家组。专家按照学院综合考核实施细则等相关要求，对推免生的申请材料进行规范、审慎审核。加强对推免生在遴选推荐阶段中提交的高水平科研创新成果、竞赛奖项等进行复核，并视情况进一步考查。材料审核结果不作为录取考生的依据，但未参加材料审核或材料审核未通过者不准予参加后续的面试考核。材料审核相关记录、审核意见等交由学院

研究生招生管理部门集中保管，任何人不得改动。小组成员实行回避制度。

（二）面试考核

学院（学科专业）成立由不少于 5 人，政治过硬、品行优良、业务熟悉、责任心强且具有相关学科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或研究生导师组成的面试专家组。面试考核内容、方式、时间、地点确定后在学院官网或考生 QQ 群予以公布。考核方式为线上的，将提前组织申请推免学生和工作人员进行模拟演练，熟练掌握工作流程和平台使用，确保考核过程安全、顺畅、稳定。面试如涉及试题、试卷，将严格按照《石河子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自命题工作指导规范》要求执行，做到安全保密。

1.面试时间安排（第一批次）

日期	工作内容	备注
2026 年 9 月 23 日-9 月 24 日	面试前会议、面试顺序抽签	具体时间、地点 另行通知
2026 年 9 月 23 日-9 月 24 日	面试	

2.面试考核方式

面试考核采取随机选定考生次序、随机确定面试专家组成人员、随机抽取面试试题等措施，加强过程监管，确保公平公正。

3.面试考核内容

面试考核内容包括外语水平测试和专业综合能力测试，面试考核总分为 200 分，其中外语水平测试、专业综合能力测试各占 100 分。

每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面试专家组根据评分要求现场独立评分；面试全程录音录像，对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进行现场记录，评分记录和考生作答情况由学院研究生招生管理部门集中保管，任何人不得改动。

推免生所有申请材料、综合考核各阶段答卷、评分记录、录音录像等材料均需进行存档。

（三）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将作为录取的首要依据，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通过者不予录取。

石河子大学 2027 年推免招生面试考核工作统一于 10 月 16 日前完成。

七、录取

根据面试考核成绩，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经石河子大学外国语学院推免招生综合考核小组审核后，在外国语学院官网统一公示。经石河子大学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审议后，在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统一公示。学校在规定时间内将公示无异议的名单上传至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审核备案的推免生取得推免录取资格。

年度推免招生工作结束后，未被招生单位录取或本人自动放弃录取的推免生，其推免生资格作废。

对于未达到推荐高校提出的本科应届毕业学年学业成绩等要求或拟录取后至本科毕业前发生严重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推荐高校应取消其推免生资格，并通报石河子大学，石河子大学将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对于本科毕业后至研究

生入学前出现上述情况的，石河子大学将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对在入学前不符合学校招生要求的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八、其他

学院严格执行回避制度。本学院中层及以上领导干部和推免招生工作人员，如有直系亲属或其他利益相关者报名参加本单位推免，应主动向本单位报备并全程回避；如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本单位推免，应主动向本单位报备。相关学生有上述情况的也应在报名时主动报备，学院在综合考核中加强监督和管理。

对未按回避制度规定报备的中层及以上领导干部和推免招生工作人员，一经查实，学校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对未按回避制度规定报备且影响推免招生工作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生，学校将取消推免录取资格。

对在推免招生过程中弄虚作假，存在考试作弊、提供虚假材料，以及剽窃、抄袭、侵占他人学术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的，或有其他严重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行为的学生，一经查实，由学校取消其录取资格和学籍，并报所在地省级教育考试机构按规定将相关事实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通报其所在学校、记入学生人事档案，作为其今后升学和就业的重要参考依据。

推免招生录取工作办法、拟录取名单等在外国语学院官网公布。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7日，未经学校公示的推免生，一律不得录取，不予注册学籍。

九、申诉和举报渠道

如有对综合考核结果有异议者，提交书面申请；经面试

考核小组合议后，提交结果到外国语学院推免招生综合考核小组，审议后反馈结果至考生。

受理部门：石河子大学外国语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

联系电话：0993-2058337

地 址：石河子大学中区外国语学院 222 室

附件.

附件 1. 石河子大学 2027 年推免招生考生诚信承诺书

附件 2. 石河子大学推免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附件 3. 石河子大学推免招生申请登记表

石河子大学外国语学院

2026 年 9 月 11 日